

北政國民中學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 4 月份午餐供應委員會會議紀錄

壹、會議時間：112 年 4 月 21 日（星期五）中午 12 時 40 分

貳、會議地點：二樓校長室

參、主席致詞：潘校長姿伶

肆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記錄：李季玲

伍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3 月份食家安、士福兩家廠商送驗便當檢驗結果均合格，檢驗報告詳如附件。

二、3 月份食家安午餐供應檢核彙整表如附件。

三、3 月份食家安供應滿意度調查各班統計表及彙整(附 3 月份菜單)。

四、3 月份學生訂餐人數共 219 人訂餐(學期繳 187 人、補助 32 人)，教職員工 33 人訂餐，師生共計訂餐數量為 5,798 餐。

五、每週三供應有機米及每週三、四、五供應有機蔬菜，廠商提供有機認證資料供委員參閱。

陸、討論事項：

一、審查 5 月份食家安菜單

1. 5/2、5/16 義大利麵均有▲標示，係因麵條由麵粉製成，麵粉屬於小麥製品，小麥製品含有「麩質」成份，有些人對「麩質」易引發過敏，故標示▲。

2. 5/3 金榜麵線羹名稱更為「麵線羹」。

3. 5/12 有 2 道主菜「台式沙茶豬」、「螞蟻上樹」均含豬肉，將「台式沙茶豬」調整為「香燒魚排 x1」。

4. 5/9 4 道菜均含過敏製品，「香燒魚排 x1」調整為「黑胡椒豬肉」，「蝦醬炒筍」調整為「清爽炒筍」。

5. 5/16 「馬鈴薯丸」非加工食品。

6. 5/18、5/19 豬肉較多，與 5/17 菜色調整如下：

5/17: 燒烤雞排→筍香雞、玉米豆腐→鮮蔬福州丸

5/18: 高昇排骨→墨西哥豬肉、鮮蔬福州丸→玉米豆腐

5/19: 墨西哥豬肉→高昇排骨、紹子油腐→黃金蝦排

7. 5/15 豆包白菜有▲標示，係因「豆包」為大豆製品，屬可能引發過敏食材。

8. 5/3、5/11、5/16、5/19、5/26 副菜或湯品有「瓜」類食材，瓜的種類分別

為 5/3 大黃瓜、5/16 苦瓜、5/26 青木瓜，其餘 5/11 及 5/19 請廠商以當季食材入菜。

9.5/25 「DIY 滷肉飯」：係指主菜「香菇肉燥」淋到「白飯」之程序。

10.5/25 「鳳梨雞湯」為新品項，係鳳梨切塊入湯，非以鳳梨罐頭處理。

11.5/29 有 2 道主菜為豬肉，「豆干小炒」調整為「和風蒸蛋」。

二、3 月份午餐供應檢討

(一) 3 月 8 日食家安供應<八年美班午餐湯裡疑似有蟲>。

依據契約履約規範說明第七條罰則：

第(一)一般違約記點規定第三項第 2 點「食材」：

一般性生物異物記點 1-3 點(描述:小蟲、蝸牛、蚊子、蛾蚋等)

一般性生物異物記點 0-1 點(菜蟲)

註：一般違約記點每達 10 點每點罰款新臺幣 2,000 元，累計記點達 20 點得暫停供餐 1 週，累計記點達 50 點得終止契約)

➤ 針對該異物廠商回覆說明如附件。

➤ 決議：

1. 蟲卵易生長於菜葉內，屬於菜蟲類，請廠商加強葉菜類清洗作業，以維餐飲衛生品質管理。

2. 本案經委員投票，出席委員 6 人全數通過不予以計點。

(二) 3 月 10 日食家安供應<八年美班午餐青花菜上疑似菜蟲>。

依據契約履約規範說明第七條罰則：

第(一)一般違約記點規定第三項第 2 點「食材」：

一般性生物異物記點 1-3 點(描述:小蟲、蝸牛、蚊子、蛾蚋等)

一般性生物異物記點 0-1 點(菜蟲)

➤ 針對該異物廠商回覆說明如附件。

➤ 決議：

1. 花椰菜、白菜等青菜類易有菜蟲，若未經農藥噴灑菜蟲相對較多，花椰菜因顏色因素更難發現菜蟲藏於菜梗內，請廠商加強青菜清洗作業，以維餐飲衛

生品質管理。

2. 本案經委員投票，出席委員 6 人全數通過不予以計點。

(三) 3 月 22 日食家安供應<七年誠班午餐湯裡有蟲>。

依據契約履約規範說明第七條罰則：

第(一)一般違約記點規定第三項第 2 點「食材」：

一般性生物異物記點 1-3 點(描述:小蟲、蝸牛、蚊子、蛾蚋等)

一般性生物異物記點 0-1 點(菜蟲)

➤針對該異物廠商回覆說明如附件。

➤決議：

1. 本案蟲身完整，研判未經高溫烹煮，應係送餐、食用過程落入湯品，請廠商加強製程管理並提醒學生盛餐後，蓋子立即蓋上，避免異物落入餐食，以維餐飲衛生品質管理。
2. 本案經委員投票，出席委員 6 人全數通過<本案與廠商製程無關，故無需予以計點>。

三、111 年 11 月食家安供應豆漿異物檢討

➤針對該異物廠商回覆說明如附件。

➤決議：

1. 廠商將異物檢體送第三方公司檢驗成份，惟因檢體樣品克數不足致無法檢出異物成份，無法確定異物係屬何物。
2. 未來請規劃以其他品牌代替，避免產生食用安全疑慮。

柒、臨時動議

1. 原訂 4 月 27 日包高中特餐供應對象為全校七、八、九年級學生，考量廠商反映成本因素以及學校擔心特餐食物量(豆沙包+蘿蔔糕+粽子)恐讓部分學生無法吃飽等因素，調整將包高中特餐以提供九年級食用為主(同時七、八年級備餐可供食用，以供應九年級食量需求)；七、八年級調整為平日正餐餐食內容，讓學生均飽食無飢餓之慮。
2. 本校午餐採購契約至本學年度到期，將研議是否可更改契約內容；倘若可

更改，則採後續擴充採購辦理；倘若無法更改契約內容，則以重新招標採購方式辦理。

捌、散會 (13:40)